

新源县乡村振兴创业驿站建设项目（设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ZFCG-XJCY-CS-2023042）

项目所在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新源县

一、招标条件

本新源县乡村振兴创业驿站建设项目（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99.00 万元，招标人为新源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先导区范围内（北至青年街、东至建设街四十一巷、南至花苑街、西至建设街五十五巷，建设街四十一巷及五十五巷北起青年街南至建设街）建筑立面改造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入口等节点空间方案设计、公共建筑改造方案选型、街巷空间方案设计，图纸经审图机构审核通过并签发合格证。（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源县乡村振兴创业驿站建设项目（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源县乡村振兴创业驿站建设项目（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供应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供应商具有：①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②城乡规划乙级(含)以上资质；③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3）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招标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5）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6）自治区区外企业已通过新疆建设云进疆企业信息报送且项目负责人须为进疆企业信息报送中登记人员。；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9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或电子邮箱获取（采用电子邮箱获取，将所需提供资料的扫描件发至邮箱 2034956326@qq.com①资料为加盖公章的 PDF 格式，邮件标题格式为“xx 公司 xx 项目”；②联系代理机构确认资料是否合格；③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息进行登记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供应商发送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街海悦酒店斜对面 007 巷 10 号（二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街海悦酒店斜对面 007 巷 10 号（二楼）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新源县乡村振兴创业驿站建设项目（设计）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街海悦酒店斜对面 007 巷 10 号（二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FCG-XJCY-CS-2023042

项目名称：新源县乡村振兴创业驿站建设项目（设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90000.00 元

最高限价：990000.00 元

采购需求 项目先导区范围内（北至青年街、东至建设街四十一巷、南至花苑街、西至建设街五十五巷，建设街四十一巷及五十五巷北起青年街南至建设街）建筑立面改造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入口等节点空间方案设计、公共建筑改造方案选型、街巷空间方案设计，图纸经审图机构审核通过并签发合格证。（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若届时项目建设未竣工，顺延至项目实际竣工日期）。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中小企业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新财规〔2021〕6 号);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注: 1、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2、如属于上述企业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 供应商具有: ①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 ②城乡规划乙级(含)以上资质 ③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3)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招标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 (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6) 自治区区外企业已通过新疆建设云进疆企业信息报送且项目负责人须为进疆企业信息报送中登记人员。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 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 下午 15:30 至 19: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街海悦酒店斜对面 007 巷 10 号(二楼)

方式: 现场获取或电子邮箱获取(采用电子邮箱获取, 将所需提供资料的扫描件发至邮箱 2034956326@qq.com ①资料为加盖公章的 PDF 格式, 邮件标题格式为“xx 公司 xx 项目”; ②联系代理机构确认资料是否合格; ③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息进行登记后, 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供应商发送磋商文件)。

(携带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以上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售价: 4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街海悦酒店斜对面 007 巷 10 号（二楼）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源县肖尔布拉克街海悦酒店斜对面 007 巷 10 号（二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上级监督部门或相关领导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源镇人民政府

地 址：新源县新源镇

联 系 人：赵博

电 话：16699510666



电子邮件: 84294460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晟屹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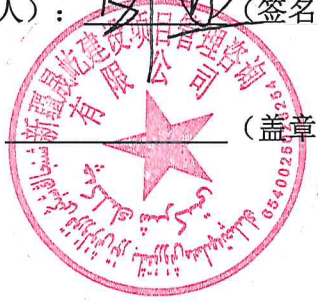
地 址: 伊宁市经济合作区上海路 2699 号万容广场商业综合体 B 单元 16 层 1601-1
室

联 系 人: 马斯然

电 话: 15886969700

电子邮件: 130020500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